**附件1**

**相关文件资料格式**

1. **承诺函：**

**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比选公告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比选公告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公告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公告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比选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质量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质量，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比选公告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八、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

1.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比选公告，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

2.我方自愿按照比选公告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本比选公告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 份，用于比选报价。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本次比选，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比选公告规定起算之日起 天。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表：**

**报价表（第 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价格 | 备注 |
| 1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报告交付采购人的最终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编写、装订、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比选公告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资质及其他要求响应表：**

**资质及其他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比选要求 | 响应内容 | 正/负偏离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把比选要求的资质及其他要求全部列入此表。

2.按照比选要求的资质及其他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供应商资质及其他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雅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6250万元。项目包含：新建房屋4000㎡，预计投资3000万元；实验室改扩建1500㎡，预计投资1225万元；新增检测检验设备18台件，预计投资825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化管理系统，预计投资1200万元。

1. **供应商资质及其他要求**
2. 供应商资质：

1.1★必须为入选“雅安市中介机构抽取系统”的工程咨询类公司（提供佐证资料）；

1.2★具有工程咨询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佐证资料）；

1. 其他要求：

2.1指定专人负责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的对接、联系；

2.2具有工程类咨询工程师3人（含）以上团队（提供人员资格佐证资料及社保证明）；

2.3有医疗卫生机构（含疾控机构）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经验（提供佐证资料）；

2.4合同签订后，三周内完成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注：带“★”的项目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其他项目按照“综合评分表”进行评分；要求提供佐证资料的项目，如果未提供佐证资料则视为负偏离。**

**附件3**

比选方法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40﹪ | 40分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一次性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 2 | 供应商资质30% | 30分 | 带“★”技术参数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完全符合要求没有负偏离得20分；供应商工程咨询资质为乙级（不含）以上的加10分。 | 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视为负偏离。 |
| 3 | 其他30% | 30分 | 以投标人2019年至今的业绩计算，每提供一份非医疗卫生机构的合同得2分，最多不超过10分；每提供一份医疗卫生机构（含疾控机构）的合同得4分，最多不超过8分。2.1、2.2、2.4项无负偏离得12分，一项负偏离扣4分。 | 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视为负偏离；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鲜章）。 |